

证券代码：300598

证券简称：诚迈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9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证券简称：诚迈科技，证券代码：300598）日均换手率连续一个交易日（2017年2月20日）与前五个交易日（2017年2月13日、2017年2月14日、2017年2月15日、2017年2月16日、2017年2月17日）日均换手率比值达86.41倍，且累计换手率达57.3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的波动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

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行业波动、市场竞争和进入新领域的风险

2007 年谷歌发布了 Android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行业迅速兴起。在经历了 2008 年至 2009 年的初步发展阶段后，Android 操作系统市场占有率从 2010 年开始大幅提升，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行业经营模式日渐成熟、市场规模逐年上升，但相比 PC

操作系统,移动智能终端操作系统发展时间仍然较为短暂。未来期间,若公司所在行业由于宏观经济、市场环境、技术变革等因素发生波动,或行业增长速度整体趋缓,将对公司业绩持续增长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随着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服务领域的不断深入研究,公司将在继续保持并扩大现有市场份额的同时,积极拓展行业平板、数据通信产品、车载系统、可穿戴设备等其他领域的外包服务市场。上述领域涉及的技术门槛高、升级换代迅速、市场竞争激烈,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把握行业的市场动态和发展趋势,不能根据技术发展、行业标准和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业务模式创新,则可能无法在行业竞争格局中继续保持优势地位,持续盈利能力也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二）技术风险

1、技术开发风险

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服务涉及的技术是包括移动芯片处理器软硬件结合技术、移动操作系统技术、应用软件开发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一门综合性计算机应用技术,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的特点。此外,客户对软件及相关产品的功能要求不断提高,因此能否不断进行新技术的研发和升级,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进行技术升级与更新换代,公司的技术优势将会无法继续保持或受到削弱,从而对公司的声誉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失密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积累形成的技术优势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进一步创新和发展的基础。尽管公司已经采取了建立健全内部保密制度、申请专利及著作权保护、严格按照 CMMI 4 执行研发全过程的规范化管理等措施避免公司技术泄密之情形，但并不能彻底消除公司所面临的技术泄密风险，而且在新技术开发过程中，客观上也存在因核心技术人才流失而造成的技术泄密风险。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机密泄露情况，即使公司借助司法程序寻求保护，仍需耗费大量人力、物力及时间，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新产品研发带来不利影响。

3、知识产权风险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授权专利 1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8 项以及多项专有技术。软件具有易于复制的特点，侵权或盗版行为已经成为制约我国软件行业发展和软件企业成长的主要障碍。如果公司知识产权遭遇较大范围的侵权或盗版，将对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三）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华为、Intel（英特尔）、HTC（宏达电子）及 TCL 等国内外大型知名企业。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3.67%、80.23%、82.09%和 68.38%，公司主要客户相对集中。

2016 年 4 月，Intel 宣布战略转型，大幅减少在移动芯片领域的

投入，造成了公司对 Intel 业务合作规模的逐步萎缩和下滑：2016 年 1-6 月，公司对 Intel 实现的收入规模为 5,92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519.83 万元，降幅为 20.43%；2016 年 7-9 月，公司对 Intel 实现的收入规模为 553.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408.61 万元，大幅下降 86.03%。虽然公司与 Intel 有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目前已在物联网等领域开展新的业务合作，但是 Intel 的战略转型仍然会造成公司对其实现的收入规模进一步萎缩和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对 TCL 的业务合作规模也有所萎缩和下滑：2016 年 1-6 月，公司对 TCL 实现的收入规模为 1,303.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05.48 万元，降幅为 51.88%；2016 年 7-9 月，公司对 TCL 实现的收入规模为 766.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3.01 万元，降幅为 11.84%。公司对 TCL 实现的收入规模萎缩和下滑，也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虽然，公司所处行业快速发展，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行业市场容量不断扩大，且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行业中拥有充分的竞争能力并能主动应对市场变化，在稳固并扩大现有客户总体合作规模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消除了对 Intel、TCL 实现的收入下滑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优化了客户结构，最终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2016 年 7-9 月及 2016 年 1-9 月，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10.05%、18.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7.96%、8.33%；

但是，若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行业的市场竞争能力下降，无法通过其他客户的收入增长有效弥补部分客户收入萎缩和下滑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四）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766.41 万元、14,275.02 万元、15,659.29 万元和 18,138.29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13%、56.77%、51.19%和 57.56%；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中账龄在一年之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87.84%、89.64%、91.70%和 92.86%。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良好，所有应收账款已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提取了坏账准备。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33、2.77、2.66 和 1.35。

尽管公司报告期内未出现大额坏账，但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及占总资产的相对比重仍然较高，不能排除未来出现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4,130.14 万元、35,304.27 万元、44,074.20 万元和 25,346.28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76%、33.60%、33.03%和 31.52%。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下降趋势，虽然公司对主要客户的毛利率相对稳定，且年度综合毛利率降幅有所收敛（受季节性因素影响，公

司上半年综合毛利率一般相对较低)，但若公司未来期间无有效措施提升盈利水平，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人力资源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不足或者流失的风险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掌握行业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是软件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公司注重技术创新和人才培养，并通过自主培养、专业人才引进等方式积累了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但是软件行业存在核心技术知识结构更新快、人员流动率高且中高端人才的人力成本不断上升等现象，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倘若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人才、不能有效消化中高端人才的较高人力成本或者防止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2、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公司最主要的经营成本是人力成本。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社会平均工资逐年递增，具有丰富业务经验的中高端人才薪酬呈上升趋势。公司面临人力成本上升导致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1、根据国务院《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00]18号）、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

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

2、公司及曾经的子公司江苏诚迈（注销前）均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全资子公司武汉诚迈为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均在报告期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和集成电路设计领域的通知》（发改高技[2016]1056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 号），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标准，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备案，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实际执行税率为 10%。

3、根据国税发[2008]116 号《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研发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形成无形资产的，允许再按其当年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50%，直接抵扣当年的应纳税所得额”。公司及子公司武汉诚迈、诚迈物联、江苏诚迈（已于 2015 年 6 月被公司吸收合并）报告期内均享受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税收优惠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4	2.25	3.12	40.44
企业所得税	85.21	658.09	641.07	508.98
合计	89.05	660.34	644.19	549.42
利润总额	1,861.08	4,905.56	3,369.76	3,388.63
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4.78%	13.46%	19.12%	16.21%

若未来国家调整有关软件产业的税收优惠政策或公司、子公司无法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或重点软件企业备案，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七）政府补助变化的风险

软件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各级政府都给予一定的财政支持，为软件产业的长期向好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促进了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1,296.67 万元、1,282.76 万元、1,461.53 万元和 610.39 万元。若未来国家及地方政府调整政府补助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南京德博持有公司 43.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王继平、刘荷艺合计持有南京德博 1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会给公司及中小股东带来一定风险。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 20,713.02 万元，分别用于投资移动终端创新中心建设项目、移动芯片软件解决方案产能扩张项目。

虽然本公司在移动智能终端软件外包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且对此次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但公司所在行业升级换代迅速、市场竞争激烈。募投项目的未来收益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技术变革、市场变化、产业政策变动都可能导致公司的投资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存在利润水平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人员招聘与培训、创新业务研发等多项内容，对项目组织和管理水平有着较高要求，任何环节的疏漏、以及其他意外因素都可能对项目的按期实施及正常运转产生不利影响。

（十）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迅速增长，公司资产规模、人员规模及业务规模迅速扩大，致使公司在实行战略规划、人力资源管理、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面临更大的挑战。虽然公司不断优化公司治理，并且持续引进人才，努力建立并执行有效的考核激励机制和严格的内控体系，但公司存在高速成长带来的管理风险。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提升管理能力，将导致公司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上述风险为公司重大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1 日